

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專家諮詢組舉行首次會議（附圖）

律政司於本月初成立的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專家諮詢組今日（十月三十一日）舉行首次會議，審議及通過專家諮詢組的職權範圍，並討論未來的工作及跟進事項。

專家諮詢組由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領導、副司長張國鈞擔任副主席，成員包括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業界專家。專家諮詢組就提倡和發展香港的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向律政司提供意見，任期三年，其職權範圍如下：

- （一）考慮並協助制定在香港或境外提倡和發展香港的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的整體策略及措施，並為此提供意見；
- （二）就在香港更廣泛使用庭外爭議解決服務（包括調解和仲裁）提供意見；
- （三）作為平台提出和討論法律及爭議解決界別關注有關加強香港作為亞太區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等事項；以及
- （四）考慮及處理任何與上述事務相關的其他事宜。

此外，調解監管制度工作小組亦於今年十月成立，任期兩年，由林定國擔任主席、張國鈞擔任副主席。工作小組成員會就香港的調解監管制度向律政司提供意見，包括就資歷評審及紀律處分等事宜的現行制度進行審視並提出如何改革或完善制度的建議。

專家諮詢組和工作小組的委員名單分別見附件一及附件二。

完

2024年10月31日（星期四）